

西藏农牧学院西藏高原作物种质资源保护与
利用实验室维修改造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招标编号：XZZHLZ20221025

采 购 单 位： 西藏农牧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 西藏众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 二〇二二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6
一、说 明	10
1. 适用范围及资金来源	10
2. 定义	10
3. 合格的供应商	10
4. 磋商保证金	10
5. 合格的工程	11
6. 磋商费用	11
二、磋商文件	12
7. 磋商文件的组成	12
8. 磋商文件的询问或质疑	12
9.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3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3
10.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3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3
12. 响应文件格式	14
13. 磋商报价说明	14
14. 磋商货币	14
15. 响应文件的装订、份数和签署	15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6
16.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6
17.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6
18. 迟交的响应文件	17
19.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17
五、开启与评审	17
20. 开启	17
21. 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17
22. 响应文件的澄清	18
23. 磋商小组	18
24. 响应文件的初审	18
25. 评审内容	19
26. 纪律和保密事项	22
六、成交	23
27. 成交结果公告及履约能力审查	23
28. 成交通知书	23
29. 合同签订	24
30. 采购代理服务费	24
31.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	24
32. 质疑和投诉	24

33.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25
第三部分 技术部分	27
一、工程量清单	27
二、施工图纸	27
三、技术标准与要求	27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28
一、响应文件格式	29
第一章 报价部分	30
附件 1. 报价总表格式	30
附件 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31
第二章 商务文件	32
附件 1. 响应函格式	32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34
附件 3. 授权委托书格式	35
附件 4. 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36
附件 5.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37
附件 6.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38
附件 7. 资格申明格式	39
附件 8. 业绩表格式	40
附件 9. 拟投入项目人员表	41
附件 10.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证明材料	45
附件 11. 企业助廉守法承诺书	48
附件 12.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资料	50
第三章 技术文件	51
附件 1. 施工组织设计（自拟）	51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59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60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64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65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西藏农牧学院西藏高原作物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实验室维修改造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林芝市巴宜区嘉龙花园 26 号楼 2 单元 12-3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ZZHLZ20221025

项目名称：西藏农牧学院西藏高原作物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实验室维修改造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800000.00 元

最高限价：800000.00 元

采购需求：理工大楼 8 楼、9 楼，生理生态实验楼、药品保存室、显微镜室、研究生自习室、学术交流中心、成果转化中心、遗传育种室、组织实验室、病理实验室、昆虫实验室、种子低温库、大型仪器室、品质加工等维修改造；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合同履行期限：以合同签订为准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适用）：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2 年 10 月 31 日至 2022 年 11 月 4 日，每天上午 10：00 至 12：30，下午 15：3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西藏林芝市巴宜区嘉龙花园 26 号楼 2 单元 12-3

方式：现场现金获取，售后不退。

售价：850.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 年 11 月 11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西藏林芝市巴宜区嘉龙花园 26 号楼 2 单元 13-3

五、开启

时间：2022 年 11 月 11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西藏林芝市巴宜区嘉龙花园 26 号楼 2 单元 13-3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的条件：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财务状况报告（新成立企业从成立当年开始提供）；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1.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供应商税收缴纳和社保缴纳证明材料（新成立企业从成立当月开始提供）；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格式自拟）；

1.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的条件。

3. 本项目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西藏农牧学院校园网站》。发布。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西藏农牧学院

地 址：西藏林芝市巴宜区育才西路 100 号

联系方式：0894-582298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西藏众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西藏林芝市巴宜区嘉龙花园 26 号楼 2 单元 12-3

联系方式：0894-591099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女士

电 话：17713566625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 目	内 容 规 定
1	项目名称	西藏农牧学院西藏高原作物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实验室维修改造项目
2	采购编号	XZZHLZ20221025
3	采购人信息	名 称：西藏农牧学院 地 址：西藏林芝市巴宜区育才西路 100 号 联系方式：0894-5822984
4	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西藏众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西藏林芝市巴宜区嘉龙花园 26 号楼 2 单元 12-3 联系人：陈女士 联系方式：0894-5910998
5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6	资金来源	国家资金
7	磋商有效期	60 天, 自磋商之日起
8	响应文件	纸质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文档贰份（包含响应文件所有内容，Word 文档格式 1 份、签章后的 PDF 扫描件格式 1 份）。
9	合同履行期限	工期：以合同签订为准
10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2 年 11 月 11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交至磋商地点，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11	开启时间	2022 年 11 月 11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
12	开启地点	西藏林芝市巴宜区嘉龙花园 26 号楼 2 单元 13-3
13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14	评审因素	价格、技术、信誉、业绩、服务、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等

15	磋商限价	本项目最高限价：800000.00 元（大写：捌拾万元整）
16	磋商报价要求	1. 供应商依据采购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等资料自行考虑风险因素计算响应报价，一旦成交，成交价将不会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得到调整。 2. 响应报价中应包括工程量清单项目所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管理费、利润、项目措施费、规费、税金、配合费、预留金以及采购文件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供应商漏报或不报，采购人将视为有关费用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项目的其它单价及合价中而不予另行支付。 3.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逐项填写单价及合价，供应商没有填写单价及合价的项目，采购人将视为此项费用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项目的其它单价及合价中而不予另行支付。 4. 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合同方式，工程量清单漏项、少计工程量的费用视为已包含在供应商的最终报价中，不予调整。 5. 营改增后报价要求： 5.1 根据《西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筑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调整西藏自治区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相关规定，各供应商在计价时可按此通知计取税金。 5.2 可参考关于调整 2016 西藏自治区建设工程费用定额中税金的通知。 6. 成交供应商在磋商现场提交最终报价后，如因采购人涉及计价清单调整，须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提交调整后最终的计价工程量清单。
17	质量要求	质量标准：合格（符合国家质量标准） 关于质量要求的详细说明见第三部分“技术标准和要求”。
18	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成交供应商按照合同约定或者经采购人同意，可以将成交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成交供应商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分包金额要求：

		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
19	对供应商的基本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财务状况报告（新成立企业从成立当年开始提供）；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1.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供应商税收缴纳和社保缴纳证明材料（新成立企业从成立当月开始提供）；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格式自拟）； 1.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20	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的形式：保函、转账等 磋商保证金的金额：16000.00 元（大写：壹万陆仟元整） 磋商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户名：西藏众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帐号：5400 1023 6360 5000 4870 开户行：建行拉萨城西支行 备注： 1、磋商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2、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将提交磋商保证金的相关凭证复印件封装在磋商文件指定位置；原件带到磋商现场备查。 3、供应商若采取转账方式支付，在响应文件提交时间截止前磋商保证金专用帐户收到磋商保证金为有效磋商保证金（供应商

		自行考虑跨行转账等因素)。
21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 组织
22	民工工资保证金	保证形式：电汇或转账 保证金额：按“藏政办发[2017]34号”执行 汇入银行：指定的银行和账户
23	其他说明	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按照国家发改委发“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规定按成交金额的1.5%向成交供应商收取。 2) 各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任何疑问，包括但不限于图纸缺陷、工程量清单少量、漏项等，请于2022年11月5日18时00分之前，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鲜章提交至西藏众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逾期不予处理。 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磋商小组可在2022年11月5日18时00分之前对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4) 为避免恶意低价竞争，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供应商须准备好报价证明材料，如评审委员会要求其提供报价合理性解释证明材料时，须在评审现场30分钟内完成提供，如不能提供，视为无效响应。 5)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在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后，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一、说 明

1. 适用范围及资金来源

1.1 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中所叙述工程的采购项目。

1.2 资金来源：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供应商：指具有独立履行本项目合同的能力的企业、事业单位或非政府机构。

2.3 成交供应商：指经磋商小组评审推荐、采购人确认的获得本项目成交资格的供应商。

2.4 采购代理机构：西藏众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5 磋商小组：磋商小组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采购其评审工作的临时性组织。

2.6 日期：指公历日。

2.7 时间：指北京时间。

2.8 合同：指由本次采购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2.9 磋商文件中所规定“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的、打印的或印刷的方式，通讯方式包括法定代表人或本项目委托代理人提交或电子邮件方式传递或传真发送。

3. 合格的供应商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磋商保证金

4.1 供应商应提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额的磋商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磋商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供应商行为而蒙受的损失，采购人在因供应商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 4.6 条规定没收其磋商保证金。

4.2 磋商保证金采取下列任何一种形式：

磋商保证金应当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支付，具体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3 对未按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无效。

4.4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4.5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4.6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供应商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交纳保证金后，无故未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且未提交弃标函影响采购程序正常进行的；
- (3) 未能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签订合同；
- (4) 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按采购人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5. 合格的工程

5.1 本采购项目为工程采购。成交供应商应独立完成本项目的相关工作。

5.2 供应商的有关工程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或其它标准。

5.3 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方案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设计权及知识产权等的起诉。

5.4 供应商所提供的工程必须符合磋商文件第四部分《第三章 技术部分》和采购人要求。否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内容，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6. 磋商费用

6.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响应文件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自身的所有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

用。

6.2 本次采购向成交供应商收取的采购代理服务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3 本次相关的一切费用包括在磋商总报价中，供应商自行考虑此项费用。

二、磋商文件

7. 磋商文件的组成

7.1 磋商文件包括：

7.1.1 采购邀请；

7.1.2 供应商须知；

7.1.3 技术部分；

7.1.4 响应文件格式；

7.1.5 合同书格式；

7.1.6 在采购过程中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7.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采购需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提交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被磋商小组认定为响应无效。

8. 磋商文件的询问或质疑

8.1 供应商如对本项目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以及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存在疑问，请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天前（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以加盖鲜章的书面形式提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8.2 供应商的质疑应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加盖鲜章的书面形式提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逾期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答复。

9.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9.1 磋商文件发出后,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5日前(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可对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将在原公告媒体发布。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且时间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5天的,采购人将酌情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9.2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等均以书面形式的内容为准。当磋商文件、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文件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0.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0.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对于任何非中文的资料,都应提供简体中文翻译本,不一致时以简体中文翻译本为准。

10.2 在响应文件中以及所有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往来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和规格都应按国家有关规定使用公制标准。

10.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响应将被拒绝。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1.1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1.1.1 纸质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正/副本、电子文档(含响应文件所有内容)、响应函(须单独密封提交)

格式详见磋商文件“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内容

11.2 供应商应如实详细提供第 11.1 款所要求的全部资料。

11.3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所有实质性内容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对磋商文件“技术文件”部分作出书面响应，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文件中提供的全部内容。

注：供应商未按照“11. 响应文件的组成”要求编制、密封、提交响应文件的，视为无效响应。

12. 响应文件格式

12.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的规定以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和提供资料，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13. 磋商报价说明

13.1 本次采购，供应商须就合同履行期内的所有费用进行报价，少报无效。

13.2 报价应包含完成本次采购工程的所有费用，包括工程量清单项目所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管理费、利润、项目措施费、规费、税金、配合费、预留金以及磋商文件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13.3 若报价小写与大写存在差异，以大写为准。**磋商总报价以元为单位，保留两位小数。未按以上规定报价，视为无效响应。**

13.4 供应商的报价在合同履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报价不固定的响应文件将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3.5 成交后，成交供应商开出的所有发票都须与其营业执照的名称一致。

14. 磋商货币

14.1 供应商提供的工程价格必须用人民币报价，以其它货币报价的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响应。

15. 响应文件的装订、份数和签署

15.1 供应商应提交以下响应文件：

序号	响应文件类型	响应文件名称	份数	装订	包装
1	正本	响应文件全部组成部分	1	每份独立无线胶装	单独密封包装后和副本封装在一起
2	副本	响应文件全部组成部分	2	每份独立无线胶装	单独密封包装后和正本封装在一起
3	电子文档	响应文件全部组成部分	2	独立封装	单独密封包装后和正副本封装在一起
4	响应函	响应函	1	单独装订	单独密封包装
注：1、供应商应提交纸质响应文件全部组成部分 1 正 2 副、响应函 1 份、电子文档 U 盘 2 份（包含响应文件所有内容，Word 文档格式 1 份、签章后的 PDF 扫描件格式 1 份）。 2、响应函除须单独密封包装提交外，在响应文件格式中“第二章 商务文件”要求的地方仍需编制保留。单独提交的响应函内容只能包含响应文件格式中“第二章 商务文件”中要求的附件 1 至附件 4。					

15.2 供应商应准备纸质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响应函）。纸质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5.3 纸质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在响应文件上需签字或加盖单位印章的地方签字或加盖鲜章。

15.4 电子文档要求签字处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扫描后上传至文件中，要求盖章处应当加盖企业鲜章。

15.5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5.6 除供应商对错误处修改外，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6.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6.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所有副本、电子文档和响应函分开单独密封包装，电子文档单独封装之后与响应文件正副本密封在一个密封袋内一起提交，在密封袋上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响应函”字样，并在密封袋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加盖私章或签字不作强制性要求）。

16.2 在响应文件密封袋上均只能标明以下内容：

(1) 采购代理：

(2) 项目名称：

(3) 采购编号：

(4)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开启，此时间以前不得开封。

(5) 标明供应商名称、地址、联系人和电话及“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响应函”字样。

16.3 如果响应文件没有按本章节“15. 响应文件的装订、份数和签署”和“16.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的规定装订、签署、密封和加写标记，在检查响应文件密封环节或磋商小组评审环节作无效响应处理。采购单位对拒收、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17.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7.1 本次采购的磋商截止日期和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7.2 采购代理机构可按本须知第9款规定以澄清或修改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供应商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准。

17.3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提交有效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西藏自治区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18. 迟交的响应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在本须知第 17 款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收到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并退回给供应商。

19.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19.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9.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应按本须知第 15 款、第 16 款密封、标记相关规定提交，并在内外层响应文件密封袋上清楚标明“补充、修改”或“撤回”字样。

19.3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响应文件。

五、开启与评审

20. 开启

20.1 采购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启。供应商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参加，参加开启会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0.2 按照第 19 条规定，同意撤回的响应文件应不予开封。

20.3 开启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组织所有供应商审查所有响应文件是否密封并当众宣读供应商名称、磋商保证金提交或撤回响应文件的通知。

20.4 开启时，响应文件不予开封，评审时统一开启。

21. 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21.1 磋商后，直到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响应文件的有关资料、评审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内容，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它无关人

员透露。

21.2 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试图向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的行为，都将可能导致响应无效。

22. 响应文件的澄清

22.1 为了有助于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采购人有权向供应商质疑，请供应商澄清其响应文件内容。供应商有责任按照采购人通知的时间、地点以书面形式答疑和澄清。供应商无人答疑和澄清导致响应无效的，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22.2 澄清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但不得对响应文件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3. 磋商小组

采购人将根据项目的性能和特点组建磋商小组，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专家等组成。磋商小组共 3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从西藏自治区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 人。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等。

24. 响应文件的初审

24.1 磋商后，磋商小组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文件签署是否合格，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响应文件是否总体编排有序等基本条件。

24.2 在详细评审之前，磋商小组首先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响应文件应该是与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所谓重大偏离是指影响合同的履行范围、质量和性能等其他技术要求，或者在实质上限制了合同中买方的权利和供应商义务；纠正这些偏离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24.3 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磋商小组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响应性的磋商。

24.4 磋商小组对确定为实质响应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的算

术错误。修改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如果用总价和单价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单价为准，单价有明显小数点错误的除外。

(2) 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24.5 磋商小组将允许修改响应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供应商在评审时的名次排列。

24.6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相互串通，其响应文件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5. 评审内容

25.1 评审采取综合评分法

25.2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25.3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25.4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各供应商磋商总报价最低者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者为评审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响应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 / 响应报价) × 100*30%

注：报价以磋商结束后，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为准，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25.5 初步审查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办法																		
1	资格审查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财务状况报告（新成立企业从成立当年开始提供）；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证明材料； 1.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供应商税收缴纳和社保缴纳证明材料（新成立企业从成立当月开始提供）；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格式自拟）； 1.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2	符合性审查	<table><tr><td>磋商报价</td><td>供应商的磋商总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最高限价</td></tr><tr><td>合同履行期限</td><td>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td></tr><tr><td>磋商有效期</td><td>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td></tr><tr><td>工程质量</td><td>承诺的工程质量是否达到磋商文件要求</td></tr><tr><td>工程量清单</td><td>符合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给出的子目编码、子目名称、子目特征、计量单位和工程量</td></tr><tr><td>技术标准和要求</td><td>符合第三部分“技术标准和要求”规定</td></tr><tr><td>企业助廉守法承诺书</td><td>是否按要求提供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中的企业助廉守法承诺书</td></tr><tr><td>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td><td>是否按磋商文件要求实质性内容及格式编制</td></tr><tr><td>响应文件签署</td><td>是否按磋商文件要求签字及盖章</td></tr></table>	磋商报价	供应商的磋商总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最高限价	合同履行期限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磋商有效期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工程质量	承诺的工程质量是否达到磋商文件要求	工程量清单	符合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给出的子目编码、子目名称、子目特征、计量单位和工程量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第三部分“技术标准和要求”规定	企业助廉守法承诺书	是否按要求提供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中的企业助廉守法承诺书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是否按磋商文件要求实质性内容及格式编制	响应文件签署	是否按磋商文件要求签字及盖章
磋商报价	供应商的磋商总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最高限价																			
合同履行期限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磋商有效期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工程质量	承诺的工程质量是否达到磋商文件要求																			
工程量清单	符合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给出的子目编码、子目名称、子目特征、计量单位和工程量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第三部分“技术标准和要求”规定																			
企业助廉守法承诺书	是否按要求提供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中的企业助廉守法承诺书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是否按磋商文件要求实质性内容及格式编制																			
响应文件签署	是否按磋商文件要求签字及盖章																			
以上资料有的备注打“√”，没有的打“×”，有一项目没通过的视为响应文件初步审查未通过（以复印件为准，原件备查），按无效响应处理，不得进入详细评审。																				

25.6 详细评分细则

评标项目	评审内容	评审依据	分数
商务部分 (38 分)	企业业绩	供应商须提供近三年（2019 年 1 月 1 日）已完成类似项目业绩，有一个 2 分，最多 10 分（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10
	人员配备	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团队成员：项目经理一人得 3 分、项目施工人员每提供一人得 2 分，本项最高 15 分。 (需提供人员身份证和意外伤害险)。	15
	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	供应商出具针对本项目能满足实施要求的售后服务方案、违约承诺及完整的对应处罚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保修期、维修服务的零配件供应、故障响应、响应时间等，提供上述 4 项且满足要求的得 8 分，每有一项遗漏或错处或未结合本项目实际的扣 2 分，扣完为止，不提供不得分。	8
	免费保修服务承诺书	供应商对本项目产品出具 ≥ 3 年的免费保修服务承诺书得 5 分； 供应商对本项目产品出具 ≥ 2 年的免费保修服务承诺书得 3 分； 供应商对本项目产品出具 ≥ 1 年的免费保修服务承诺书得 1 分。 不提供不得分。	5
商务部分合计			38
技术部分 (27 分)	总体概述	总体概述全面、详尽、结合本项目实际需求编制得 7 分，每有一处缺陷或不足或不利于项目开展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7
	施工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	施工进度计划编制合理、可行，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关键节点控制措施得力、可操作性强，保证措施可靠，有违约责任的承诺得 5 分，每有一处缺陷或不足或不利于项目开展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5
	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及质量保证措施	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方案科学、系统、安全、经济，具有可操作性，工程质量保证措施计划全面细致、结合实际、措施具体、责任到人，承诺工程质量标准，有违约责任的承诺得 5 分，每有一处缺陷或不足或不利于项目开展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5
	安全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措施	根据实际情况制定的安全文明施工保证计划及环境保护措施全面周到、完整，关键地点、工序、环节控制保障措施得力，责任人具体，承诺安全文明施工的标准，提供违约责任及为现场施工人员购买	5

		人身安全保险的承诺得 5 分，每有一处缺陷或不足或不利于项目开展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及保证措施	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的投入满足施工需要，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协调，调配计划合理，保证措施具体得 5 分，每有一处缺陷或不足或不利于项目开展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5
技术部分合计			27
价格部分 (35 分)	响应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响应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 / 响应报价) × 100 × 30%	30
	报价符合性评审	报价内容完整清晰；综合单价的报价合理性；规费、税金清单计价完整、取费合理；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完整、取费合理。	5
报价部分合计			35

25.7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

25.7.1 磋商小组将按综合得分高低次序排出名次，并出具评审报告，向采购人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磋商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磋商小组依据得分情况推荐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以此类推前三名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评审报告送至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按顺序确定最终成交供应商。

25.8 磋商后符合资格条件或对磋商文件实质性条款做出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西藏自治区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26. 纪律和保密事项

26.1 凡参与采购工作的有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督，不得向他人透露已获得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的名称、数量以及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采购磋商的其他情况。

26.2 磋商后，直至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审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参与采购工作的有关人员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6.3 从磋商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在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阶段，供应商试图对磋商小组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或对采购人的比较及授予合同的决定产生影响，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

26.4 供应商不得串通作弊，以不正当的手段妨碍、排挤其他供应商，扰乱采购市场，破坏公平竞争原则。否则将严肃处理，并保留追究其权利。

26.5 获得本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应对文件进行保密，不得用作本次磋商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磋商后，供应商应归还磋商文件中保密的文件和资料。

六、成交

27. 成交结果公告及履约能力审查

27.1 磋商小组提出书面评审报告和推荐成交意见报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原公告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布成交结果。

27.2 发布成交结果公告的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公告期间除不可抗力原因外，因成交供应商提供虚假资料等原因涉嫌以虚假资料骗取成交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相关行政管理部门相关规定严肃处理。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按评审报告的顺序选择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并进行公告，依此类推。或重新组织实施本项目采购。

28. 成交通知书

28.1 采购代理机构向以上确定的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8.2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9. 合同签订

29.1 成交供应商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规定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订立补充协议。

29.2 除采购人同意分包的项目内容外，成交供应商不能把成交项目转包或分包给其他单位实施。

29.3 成交供应商如不按本磋商须知第 29.1 款的规定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9.4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0.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30.1 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约定标准和规定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如果成交供应商不按照磋商文件规定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将没收其磋商保证金。

30.2 采购代理服务费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相关规定收取，以成交通知书中确定的成交总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依据。

30.3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货币为人民币。

30.4 采购代理服务费应包含在磋商报价中，不在报价中单列。

30.5 采购代理服务费以转账或现金的形式支付。

31.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

31.1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在采购人及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

32. 质疑和投诉

32.1 质疑、投诉法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

办法》

31.2 只有参与了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才能提出质疑。

31.2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对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31.3 质疑、投诉书格式见中国政府采购网，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四）事实依据；（五）必要的法律依据；（六）提出质疑的日期。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的，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委托代理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须一次性提出。

33.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33.1 价格评审扣除：小型和微型企业按财库【2020】46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给予3%的扣除。监狱企业按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相关规定给予3%的扣除，监狱企业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企业按财库【2017】141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相关规定给予3%的扣除。

33.2 本项目按《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规定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的，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供

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强制采购且未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视为无效响应。

33.3 本项目商品及快递包装执行《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的规定。

第三部分 技术部分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行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建筑业）

一、工程量清单

详见附件 1

二、施工图纸

详见附件 2

三、技术标准与要求

本项目执行国家、行业以及地方相关规范、标准和规程及《西藏自治区建筑市场管理条例》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一、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响应函

项目

(采购编号:)

响应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名称: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日期: 二零二二年 月

第一章 报价部分

附件 1. 报价总表格式

报价总表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响应情况	备注
1	响应报价总价小写（元）		
2	响应报价总价大写		
3	项目经理		
4	合同履行期限（工期）		
5	质量标准		
6	缺陷责任期		
7	承包人履约担保金额		
8	分包		
9	逾期竣工违约金		
10	逾期竣工违约金最高限额		
11	价格调整的差额计算		
12	预付款额度		
13	预付款保函金额		
14	质量保证金扣留百分比		
15	质量保证金额度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法人代表及电话：

联系人及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注：磋商总价栏须用文字和数字两种方式表示的磋商总价。磋商总价大小写不一致，以大写为准。磋商报价总价必须以人民币元为单位并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附件 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注：1、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如果不提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将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第二章 商务文件

附件 1. 响应函格式

响应函

致：西藏众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的磋商邀请，我方：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 作为供应商正式委托_____（受委托人全名，职务）_____ 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次磋商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__套，副本__套，电子文档__份，响应函信封__份，包括如下内容：

1. 响应文件；
2. 电子文档；
3. 响应函。

我方已完全明白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我方在此申明并同意：

- （一）我方决定参加采购编号为_____的磋商；
- （二）磋商总价（详见磋商报价表）；
- （三）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自磋商截止日后 60 天有效，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 （四）我方已详细研究了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相关资料及修正文（如有），对本项目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已清楚，接受本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及要求；我方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质疑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 （五）我方明白并愿意在规定的磋商时间和日期之后，磋商有效期之内撤回报价，则磋商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 （六）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磋商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 （七）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报价；
- （八）我方如果中选，将保证履行磋商文件以及磋商文件修改书（如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 （九）所有与本次采购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供应商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电话：

传真：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致：西藏众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 位 性 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 立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 营 期 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背面
----	----

附件 3. 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致：西藏众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人____（姓名）系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姓名）为我方合法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提交、撤回、修改____（项目名称）____[采购编号：____]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委托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证明。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受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私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须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背面
----	----

注：如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磋商会，则“授权委托书”可不需要

附件 4. 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附件 5.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附件 6.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附件 7. 资格申明格式

资格申明

西藏众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愿响应贵方关于 （项目名称）（采购编号） 的磋商，参与磋商，并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所附资格文件且声明和保证如下：

一、我方为本次磋商所提交的所有证明其合格和资格的文件是真实的和有效的，并愿为其真实性和有效性承担法律责任；

二、我方依法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和运作上完全独立于 （采购人名称）（采购人） 及 西藏众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

三、我方在参加本次磋商前 年内，在经营活动及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活动及涉嫌违规行为，且没有因此被有关部门警告或处分的记录。

供应商

名称：

地址：

邮编：

传真：

授权签字人

姓名：

职务：

签名：

电话：

附件 8. 业绩表格式

业绩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须提供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人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

附件 9. 拟投入项目人员表

9-1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9-2 主要人员简历表

9-2-1：项目经理简历表

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养老、医疗、工伤保险复印件及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项目经理的承诺书，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类似项目限于以项目经理身份参与的项目。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9-2-2：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技术负责人、五大员等岗位人员。应附身份证、职称证（若有）、学历证（若有）、养老、医疗、工伤保险险复印件，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主要业绩须附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

岗 位 名 称	
姓 名	年 龄
性 别	毕业学校
学历和专业	毕业时间
拥有的执业资格	专业职称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主 要 工 作 业 绩 及 担 任 的 主 要 工 作	

9-2-3: 承诺书

承诺书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包（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附件 10.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证明材料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如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二)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如有)

（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如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 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 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11. 企业助廉守法承诺书

企业公司名称		企业公司 法定代表 人			注册 地址	
承诺人 姓名		性 别		民 族	住址	
项目名称						
承 诺 内 容	本人代表本企业（公司、个人）在生产经营性活动中作出以下郑重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和企业（公司、个人）有关廉洁从业的各项规章制度，做到遵纪守法、诚实守信、行为规范、廉洁从业； 二、坚决抵制商业贿赂，不向国家公职人员行贿、赠送礼金礼品，不利用各种关系谋求不正当利益； 三、如违反承诺，自觉接受行业主管部门或单位的处罚，同意被行业主管部门或单位列入“黑名单”。 承 诺 人 签 字： 承诺人身份证号： 承 诺 时 间： 企业名称（盖章）：					

签订企业助廉守法承诺书说明

一、签订对象

《企业助廉守法承诺书》签订对象为与各县（区）、各单位各部门发生生产经营活动的各类企业（公司、个人），含在市工商局注册登记的企业和个人，在市国税局纳税的企业和个人，由市国资委主管的国有企业，由市工商联联系或主管的非公企业，由市民政局主管的经营性社会团体等。

二、签订内容

为进一步降低党员领导干部职工在从事土地转让、工程建设、产权交易、政府采购、招标投标以及其它生产经营活动中的廉政风险，全市各类企业（公司、个人）与各单位各部门之间发生生产经营活动的，需按照管理层级与项目主管单位或项目业主签订《企业助廉守法承诺书》。

三、签订方式

各单位各部门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产权交易、项目建设、资产出租出售、内部维修改造、维护翻修等签订合同或投递标书环节中，要以工程项目为依据与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投标企业（公司、个人）签订《企业助廉守法承诺书》。

各企业主管部门也可在企业注册、换证、登记、纳税、检查过程中签订。

四、签订要求

《企业助廉守法承诺书》应成为各企业签订合同、投递标书、登记注册等的前置条件，并实行备案制。

五、签订主体

《企业助廉守法承诺书》由各项目业主或项目主管单位（含单位内部自行实施的项目）同项目实施的企业（公司、个人）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代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或项目负责人签订。

六、实行“黑名单”制度

各类企业（公司、个人）签订《企业助廉守法承诺书》后，一发现有违反承诺行为除依据法律法规处罚外，还应由企业主管部门将其列入“黑名单”，被列入“黑名单”的企业和个人，视情节 3-5 年内不得参与各县（区）、各单位各部门主导的生产经营活动。

附件 12.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资料

第三章 技术文件

附件 1. 施工组织设计（自拟）

1. 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和对现场的勘察情况，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参考以下要点编制本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

- （1）总体概述：施工组织总体设想、方案针对性及施工标包划分；
- （2）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布置；
- （3）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障措施；
- （4）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及质量保证措施；
- （5）安全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措施；
- （6）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
- （7）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
- （8）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的应用；
- （9）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横道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附表二：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illegible]

单位：人

[illegible]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横道图

1. 供应商应提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磋商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供应商应提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此合同仅供参考】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修订文本）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人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5)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应与承包人约定实施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的相关内容，督促承包人落实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的各项措施，为建筑企业实行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创造条件，按照工程进度将建筑工人工资按时足额拨付至承包人在银行开设的工资专用账户。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承担施工现场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职责，制定本企业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制度，配备专(兼)职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人员，通过信息化手段将相关数据实时、准确、完整上传至“西藏自治区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平台”。依法按劳动合同约定，通过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按月足额将工资直接发放给建筑工人。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工资开户行：_____

账 号：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本工程通用合同条款按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的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双方签字盖章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_____

_____。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

_____。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_____

_____。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_____

_____。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_____。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_____

_____。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_____。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_____

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_____。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_____。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_____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_____

_____。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_____

_____。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

_____。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_____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_____。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_____。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_____。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_____。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_____。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_____。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_____。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_____

_____。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_____。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_____

_____。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_____。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_____

_____。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_____

—。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_____。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_____。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_____。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_____

_____。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_____。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

_____。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_____。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_____。

3.3.6 承包人承担施工现场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职责，制定本企业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制度，配备专(兼)职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人员：_____，通过信息化手段将相关数据实时、准确、完整上传至“西藏自治区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平台”，未按要求落实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的违约责任：_____

_____。

3.3.7 承包人依法与建筑工人签订劳动合同，按劳动合同约定，通过工资专用账户按月足额将工资直接发放给建筑工人。未按要求与建筑工人签订劳动合同的违约责任：_____。未按要求通过工资专用账户按月足额将工资直接发放给建筑工人的违约责任_____。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_____。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_____。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_____

_____。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___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____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_____。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_____

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_____

_____。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_____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_____

_____。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_____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_____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_____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_____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_____。

发包人 and 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 and 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_____。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_____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_____。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_____。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_____。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_____。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_____。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_____。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_____。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_____。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_____。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_____。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_____。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种方式确定。

第3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_____。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_____。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____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1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_____；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_%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_%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____。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_____。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_____。

3、其他价格方式：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其中拨付至工
资专户的建筑工人工资金额：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_____。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_____。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承包人编制进度付款申请时，应单独编制建筑工人工资，并申请将建筑工人工资拨付至工资专户。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2）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3）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

(3) 发包人应按照审核后的进度款申请，将工程款和建筑工人工资分账支付。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

_____。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_____。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_____

_____。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_____。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_____。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为：____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_____。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_____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_____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 _____。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 _____。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 _____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_____。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 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 _____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 __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 _____。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 _____。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 _____。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_____。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_____。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_____种方式：

-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_____；
- (2) _____%的工程款；
- (3) 其他方式：_____。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_____种方式：

-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 (3) 其他扣留方式：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_____。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_____。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_____。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_____。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_____。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_____。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 (2) 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_____

_____。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_____。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_____

_____。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_____。

(7) 其他：_____。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____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_____。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_____。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_____。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_____。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_____。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____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_____。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_____。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_____。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_____。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_____

_____。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___。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附件

协议书附件：

附件 1：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2：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附件 3：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4：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附件 5：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附件 6：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7：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8：履约担保格式

附件 9：预付款担保格式

附件 10：支付担保格式

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附件 1: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单 位 工 程 名 称	建设规模	建筑 面 积 (平方米)	结构形式	层数	生产能力	设备安装内容	合 同 价 格 (元)	开 工 日期	竣 工 日期

附件 2: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illegible]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_____（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_____。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 为 年；
3. 装修工程为_____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_____年；

-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_____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_____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
-
-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_____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 can 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_____ 承包人(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附件 4:

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文件名称	套数	费用（元）	质量	移交时间	责任人

附件 5:

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序号	机械或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备注

附件 6: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 名	职 务	职 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其他人员				

附件 7: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 名	职 务	职 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其他人员				

附件 8:

履约担保

_____（发包人名称）：

鉴于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
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于
年___月___日就_____（工程名称）施工及有关事项
协商一致共同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
地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签订的合同，向你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你方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你方签发或
应签发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
损失时，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
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
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
均可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
起生效。

担 保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9：

预付款担保

_____（发包人名称）：

根据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称“承包人”）与

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

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的_____（工程名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承包人按约定的金额向你方提交一份预付款担保，即有权得到你方支付相等金额的预付款。我方愿意就你方提供给承包人的预付款为承包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预付款支付给承包人起生效，至你方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说明已完全扣清止。

3. 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而要求收回预付款时，我方在收到你方的书面通知后，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但本保函的担保金额，在任何时候不应超过预付款金额减去你方按合同约定在向承包人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中扣除的金额。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保函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0:

支付担保

_____（承包人）：

鉴于你方作为承包人已经与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称“发包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了_____（工程名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称“主合同”），应发包人的申请，我方愿就发包人履行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义务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担保：

一、保证的范围及保证金额

1.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

2. 本保函所称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是指主合同约定的除工程质量保证金以外的合同价款。

3. 我方保证的金额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的_____%，数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元（大写：_____）。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1.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2.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完毕之日后____日内。

3. 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工程款支付日期的，经我方书面同意后，保证期间按照变更后的支付日期做相应调整。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是代为支付。发包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代为支付。

四、代偿的安排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及发包人未支付主合同约定工程款的证明材料。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

2. 在出现你方与发包人因工程质量发生争议，发包人拒绝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情形时，你方要求我方履行保证责任代为支付的，需提供符合相应条件要求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质量说明材料。

3.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的证明材料后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五、保证责任的解除

1. 在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内，你方未书面向我方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2. 发包人按主合同约定履行了工程款的全部支付义务的，自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3.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保证责任所支付金额达到本保函保证金额时，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解除。

4.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解除我方保证责任的其他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解除。

5. 我方解除保证责任后，你方应自我方保证责任解除之日起__个工作日内，将本保函原件返还我方。

六、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约致使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发包人的另行约定，免除发包人部分

或全部义务的，我方亦免除其相应的保证责任。

3. 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主合同的，如加重发包人责任致使我方保证责任加重的，需征得我方书面同意，否则我方不再承担因此而加重部分的保证责任，但主合同第 10 条〔变更〕约定的变更不受本款限制。

4. 因不可抗力造成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七、争议解决

因本保函或本保函相关事项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八、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1:

11-1: 材料暂估价表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